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  
中西區區議會轄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和第三次會議報告  
(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

(一)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新建議項目及相關撥款申請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1/2020 號)(修訂)

(1) 增設座椅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1/2020 號附件 01)

建議書由黃健菁議員提交。經表決後，委員會把項目列為優先推行工程。

(2) 在康文署轄下康樂體育場地進行緊急或小額改善工程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1/2020 號附件 02 及文件第 12/2020 號)

建議書和撥款申請文件由康文署提交。經表決後，委員會把項目列為優先推行工程，並通過撥款 280,000 元予康文署推行上述計劃。

(3) 改善中山公園行人天橋的安全及美觀 - 拆除鐵網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1/2020 號附件 03)

建議書由黃永志議員提交。經表決後，項目列為優先推行工程。(備註<sup>1</sup>)

---

<sup>1</sup>民政處在會議後再次就有關建議諮詢路政署。路政署指於上述天橋加設臨時圍網是防止有人向附近主要幹道拋擲雜物，影響公眾出行。在審慎考慮各方面因素後，政府認為現時仍然有需要繼續實施有關的臨時措施。當有關風險減退時，政府會安排路政署拆除圍網。基於上述原因，民政處未能按議員建議以地區小型工程方式進行有關工程。

## **(二)堅尼地城海濱用地的問題**

###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3/2020 號)**

文件由黃健菁議員提交。委員關注「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下堅尼地城前屠房及焚化爐用地的臨海部份改建為臨時公眾休憩用地項目的內容，以及當局如何讓公眾參與計劃。民政處代表在會上向委員介紹建築師預備的概念設計，委員表示希望就計劃和相關概念設計進行公眾諮詢，並要求處方安排相關部門人員和建築師進行實地視察，民政處代表表示可以安排實地視察。

## **(三)強烈要求改善上環百草園鼠患問題**

###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4/2020 號)**

文件由甘乃威議員和伍凱欣議員提交。委員表示收到許多關於上環百草園和區內其他地方鼠患問題嚴重的投訴，委員亦關注署方投放用來毒殺老鼠的毒餌功效，並期望署方可以改善捕捉老鼠的方法。康文署代表指署方已經加強防鼠措施，包括聯同食環署人員到現場進行視察，並指現時的鼠患問題已經獲得明顯改善。

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中西區區議會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強烈要求政府立刻加強在上環百草園的滅鼠工作，並持續及有系統長期進行滅鼠及清潔百草園的工作，徹底解決百草園的鼠患問題。」

## **(四)建設中西區區議會設立的連儂牆**

###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5/2020 號)**

文件由甘乃威議員和伍凱欣議員提交。委員認為可以探討在中西區區內個別地點設立「連儂牆」，供市民發表意見。委員對由政府部門提供的綜合回覆內容表示不滿，並要求秘書處在會後向各個相關政府部門索取獨立的回應。此外，就政府部門的綜合回覆提及「連儂牆」引致嚴重環境衛生問題和接獲大量投訴等，委員要求當局提供相關的具體情況和數字。

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中西區區議會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應盡快在中西區設立連儂牆供市民表達意見。」

**(五)強烈要求改善中山公園的管理及維修問題**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6/2020 號)**

文件由伍凱欣議員和甘乃威議員提交。委員關心中山紀念公園的管理及維修問題，尤其是有關公園燈光照明、垃圾桶破損，以及遊人在公園內玩滑板車和踏單車等情況。康文署表示明白不同的使用者會各有其喜好的活動，署方會盡量了解他們的需要，並平衡各個使用者的需要，務求在合乎法理情的情況下提供設施給市民使用。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供署方日後作檢討之用。委員要求署方聯同相關部門安排一次實地視察。

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中西區區議會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強烈要求改善中山公園的管理及維修工作。」

**(六)要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公共圖書館將十本被放進閉架的同性戀及跨性別意識兒童圖書重新上架作公開展示**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9/2020 號)**

文件由梁晃維議員、彭家浩議員和任嘉兒議員提交。委員關注康文署轄下的公共圖書館把十本涉及同性戀和跨性別意識的兒童圖書從開放書架下架，並改為存放於閉架。康文署代表表示回覆由於公眾就如何處理該十本書籍持有不同意見，所以康文署為平衡社會的不同意見，早前覆檢了該十本書籍，並認為它們可以繼續作為圖書館館藏供公眾閱覽，市民可向圖書館職員索閱或外借有關書籍。由於有市民已就此安排向高等法院申請司法覆核許可，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因此目前署方不適宜就委員會所查詢的事宜作出評論或提供有關資料。委員要求康文署在會後提供書面答覆，解釋署方把書籍放進閉架的程序和機制。

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要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公共圖書館將十本被放進閉架的同性戀及跨性別意識兒童圖書重新上架作公開展示。」

**(七)要求政府或區議會資助營運荷李活華庭公眾使用的升降機接駁皇后大道中至荷李活道**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0/2020 號)**

文件由伍凱欣議員、甘乃威議員和鄭麗琼議員提交。提交文件的委員指設於荷李活華庭供公眾使用的升降機長期停止營運，對來往皇后大道中

和荷李活道之間的市民造成不便，因此希望動議要求政府或區議會撥款營運有關升降機。另一方面，亦有委員認為動用公帑資助營運設於私人業權範圍內的設施可能會造成不良先例，擔心其他區內設有供公眾使用設施的私人物業業權持有人仿效，把有關設施關閉後再要求區議會撥款營運。

民政處代表回覆曾經就有關建議查詢民政事務總署的意見，但由於荷李活華庭升降機並非「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下興建的項目，因此，相關的營運費用不可以由該計劃的經常開支撥款支付。委員要求秘書處向地政總署查詢荷李活華庭與區內其他私人物業的地契條款，並作出比較。委員會待獲得有關資料之後，再決定如何處理文件提出的動議。

#### **(八)議員使用區議會行人路告示板之安排**

#####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1/2020 號)**

文件由任嘉兒議員、梁晃維議員、黃永志議員、葉錦龍議員、彭家浩議員、黃健菁議員和何致宏議員提交。委員認為區議員有權使用區議會告示板和決定告示板展示的內容，並且同意告示板只可張貼與區議會有關的資訊。委員亦認為民政處現時就區議會告示板進行的管理和清潔工作有欠理想，而告示的內容和設計亦應作出改善。民政處代表回覆處方有安排承辦商定期清潔告示板，並表示會盡快安排檢查委員提及告示板被貼上廣告海報的情況。民政處代表指出區議會告示板是透過「地區小型工程」計劃設立，而經由有關計劃設立的設施一向都是由民政處負責管理，改由議員管理告示板的建議未必可行。

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區議員擁有區議會行人路告示板之使用權。民政署應盡快安排予議員使用。」

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臨時動議獲得通過：

「本會要求，區議會資訊板應貼上區議會通過之動議議案，以讓居民得知區議會議決。」

#### **(九)跟進匯安里綠化區規劃及開放問題**

##### **(中西區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2/2020 號)**

文件由張啟昕議員和黃永志議員提交。委員關注「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下的「匯安里綠化區改建為休憩處」項目在開放後可能會引來人群在晚

上聚集喧嘩和引起治安問題。為解決問題，有委員建議把上址改作為社區苗圃。民政處代表指出由於處方沒有管理苗圃的經驗，因此需要再與其他部門商討和進行研究。

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區內休憩用地難求，本會要求部門重新檢視匯安里綠化區的狀況，並與鄰近居民及持份者溝通，盡快重新規劃及開放予居民使用。」

## (十)其他事項

委員曾就以下臨時動議進行討論。經討論及投票後，下列臨時動議獲得通過：

「就五月七日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連同民政處職員、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於文化、教育、醫療、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中離場，阻撓區議會正常運作，及對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之會議造成延誤。

本委員會現：

1. 強烈譴責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黃詩淇女士、民政處職員在會議中離場、阻礙區議會正常運作，亦拒絕執行、遵從並落實區議會決定，擅離職守。
2. 強烈譴責區議會秘書處未有執行區議會職務，阻礙區議會正常運作。」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五月